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 函

地址：10048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24  
號

承辦人：許訓銘

電話：23713261-6231

電子信箱：bomn17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檢輔解字第101001480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A11060000F\_10100148070A0C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總統府公共事務室人民陳情科本(101)年9月份彙整之  
民眾十大關注議題，請就業管部分參處。

說明：依法務部101年10月18日法綜決字第10100214140號書函辦  
理。

正本：本署所屬各級法院檢察署

副本：電交 2012-10-23 文  
14:46:44 章

檢察長 顏大和

裝

訂

線

